

2023 年度

四川省阿坝州九寨沟县南坪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已经保密审查、内容审定，同意对外公开

目录

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8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四部分 附件	24
第五部分 附表	3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9
二、收入决算表	40
三、支出决算表	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7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镇党委主要职责

积极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负责领导本地区的工作，支持和保护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充分行使职权；领导制定本镇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协调督促各部门贯彻实施，切实保证各项计划、目标的完成；负责镇领导班子的自身建设和对干部进行选拔、培养、使用、考核、监督工作；负责抓好党员的发展、教育、管理；严肃党纪，端正党风，抓好党的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思想建设；加强对村支部、镇企业支部、村民委员会的领导、监督和检查工作，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负责本地区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精神文明建设、廉政工作和政治思想工作；负责本地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负责对镇共青团、妇联和民兵工作的领导；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干部；完成县委交办的其它工作。

2、镇人大主席团主要职责

检查、督促宪法、法律、法规及本级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决定在本镇遵守、执行；在职权范围内通过和发布决议；健全和完善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使人大工作逐步实

现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充分行使镇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听取和审议本级政府社会经济工作情况的报告，并监督本级人民政府工作；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文化、公共事业的建设计划；负责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对镇政府的评议，检查监督本级政府及相关单位办理本级人民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受理个别职务、人民代表的辞职和任免；主持选举人民代表，决定召开人民代表大会；完成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和上级人大交办的其它工作。

3、镇政府主要职责

执行上级和本级党委、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决定及命令，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认真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国土资源的保护利用和镇村规划建设的社会管理；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它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妥善处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族宗教事务，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种权利；办理上

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4、镇纪委主要职责

协助党委对全镇党员干部进行党性、党纪、党风和清正廉洁教育，负责对党风廉政工作提出意见、制定措施、监督执行；检查、处理党员干部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情况和违纪案件，受理党员干部的申诉和群众对党员干部的检举、控告，组织实施全镇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对选拔任用党政领导干部工作实行检查监督；完成党委和上级纪委、监察局交办的其它工作。

5、镇人民武装部主要职责

贯彻上级关于民兵预备役工作的方针、政策、指导和规定；负责民兵的组织建设和武器装备管理；负责民兵预备役人员的政治教育，落实民兵参训人员；负责组织并带领民兵完成战备、治安执勤任务；负责民兵预备役人员的登记、统计工作；负责征兵工作；组织带领民兵参加两个文明建设；协助有关部门搞好拥军优属工作；战时负责组织动员民兵参军参战，支援前线，保卫后方等工作；负责抢险救灾工作以及上级临时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稳中求进，社会经济发展成效显著。

一是农业产业稳步发展。持续发展壮大金榜柿、脆红李、蓝莓、蔬菜、中蜂等种养殖业，严格落实惠农补贴政策

策，按照 58.83 元一亩标准及时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达 38.78 万元，发放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3.36 万元，组织农业技术人员开设“田间课堂”指导农机使用、病虫害防治等技术要点，全镇粮食作物播种面积达 6592 亩，拉网式排查动物疫病，做到底数清、目标明，目前生猪存栏 6210 头、母猪存栏 635 头、羊存栏 2800 只，全部完成疫病防控工作，2023 年村集体经济预计突破 240 万元，切实保障农民群众“钱袋子”。

二是特色产业欣欣向荣。紧扣“两核一带”、南坪旅游集散中心功能定位，抢抓九绵高速、九武高速即将建成通车重大发展机遇，我镇组织镇班子成员、各村（社区）支部书记、主任共计 36 人赴嘉善县西塘镇、邛崃市文君街道等地考察学习特色民宿打造、文旅融合发展、乡村振兴先进经验，召开镇村两级干部考察心得交流分享会议 2 场次，切实把考察交流成效转化为推动发展的强大动力，深化巩固 1 个州级、4 个县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创建成果，集力打造双河村、下寨村殷家巷、和平二村和平里、中安乐村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基地 4 个示范品牌，完成打造双河村特色民宿 9 家 42 间客房，带动老百姓增收 230 余万元，解决村民就近就业 70 余人，让群众在家门口就业的愿景变为现实。

三是项目建设高效推进。积极争取涉农整合资金 880 万元，完成实施覆盖 1000 余亩耕地灌溉设施，建造“三面光”水渠 1500 米、蓄水池 12 个、各类管道 2600 米，有序推进双河村刀党谷生态旅游提升项目、双河农旅融合产业配套设

施提升项目、永丰片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项目建设实施，吸收本地劳动力 85 人次，坚持新区周边村寨和老城区一体规划、一体实施、不留死角，从城边 10 个重点村寨入手，积极配合县级行业主管部门做好“三线”入地工程调研规划及实施工作，村寨内道路、桥梁、排污、路灯、停车场等基础设施提档升级，边坡、防洪、防泥石流等治理工程全面推进，基本完成G544 双九路征拆任务，累计征地 140.15 亩、坟墓迁建 110 座，房屋圈舍拆除 10 处，全镇各项基础设施全方位、大幅度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全面提高。

（二）精提品质，城乡环境彰显新面貌

一是城镇管理抓实见效。今年以来，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违建整治系列工作指示，在建房巡查监管上不断加力，强化镇村联动，严格落实“三到场”制度，保持对辖区建房行为的全程动态监控，村民建房做到管理有法、管理有序。全年累计制止违规违法建设行为 13 处，拆除私搭乱建构筑物 2 处，有效打击了未批先建、超审批修建、私搭乱建等行为，切实做到违建“零新增”。牵头推进雨棚规范整治专项工作，研究制定《南坪镇“拆雨棚行动”专项工作方案》

《南坪镇自建房风貌完善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和 10 个工作专班，通过无人机拍摄、入户调查、CAD底图核实等方式对辖区违规搭建雨棚、未完善风貌房屋进行全面摸底并建立“一户一档”，先后摸排辖区雨棚总计 381 余处，拆除面积 2.41 万平方米、拆除率达 97%。

二是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推进有力。围绕创建新要求、新

标准，及时制定《南坪镇 2023 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决胜年攻坚行动方案》《南坪镇创城责任分工表》，组织全镇干部职工、22 个村（社区）“两委”全体干部、驻村工作队全体队员共计 290 余人召开南坪镇 2023 年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决战决胜动员大会，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坚定信心决心，优化调整城乡环境卫生整治、设施补短提升等 11 个攻坚小组，全面排查镇域范围环境卫生整治、基础设施完善等方面 4 大类 18 项具体问题，细化梳理、全面完成总投资 182.5 万元的清平一村、清平三村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作和背街小巷亮灯率等补短项目建设。今年以来累计清理各类垃圾、废弃物 300 余吨，治理破损路面 30 余处，增设背街小巷灯带 1800 米，路灯 34 盏，划定停车位 177 个，城市绿化、亮化、美化工程进一步提升。

三是生态环境保护有效。深刻领会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制定完善《南坪镇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分工方案》，坚决落实“河（湖）长制”，持续压实 2 名镇级河长、19 名村级河长责任，镇村两级河长累计开展巡河 700 余次，切实加强 15 处入河排口动态监管，切实规范辖区畜禽养殖排污行为，完成辖区 14 家汽修厂、6 家废品回收站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严格落实田长责任制，深入推进违法用地专项整治行动，针对滥占土地、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规行为，镇村两级 42 名田长、19 名网格员常态化开展巡田，对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发现、及时制止、迅速反馈，高效完成综合动态监测问题踏查整改工作，全镇基本实现耕地进出平衡。

（三）以人为本，民生事业迈出新步伐

一方面，做好防返贫监测。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深入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强化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的监测预警，今年以来，开展防返贫监测帮扶 10 轮次，针对 1 名新纳入突发严重困难户，联系县乡村振兴局申请防返贫致贫风险救助基金 1 万元。大力开展“春风行动”，联合县人社局、华西集团等部门单位，组织辖区内群众参与各类大型招聘、就业技能培训 9 场次、受益 160 余人，落实公益性岗位 47 人，发放金额 32.088 万元，积极对接辖区内施工企业，引导本地群众就近就业 1 万余人，城镇失业率控制在 3.8% 以内，2023 年全镇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 44746 元、19967 元，同比增长 7.5%、9.4%，今年我镇被评为 2023 年度九寨沟县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优秀乡镇。

另一方面，大力宣传惠民利民政策。全方位宣传解读医保、养老保险、“一卡通”等政策，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 1.5 万人，参保率 95% 以上。进一步规范低保申报程序，实施分类施保、三榜公示制度，建立健全低保信息网络化管理机制，落实低保政策 469 人，集中清退 20 人，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进一步加强残疾人权益保障、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确保全镇贫困重度残疾人对各类惠残政策“应享尽享”，截至目前，办理残疾人证 581 张，为 29 人发放轮椅、护理垫、拐杖等辅具。组织干部职工开展“关爱留守儿童”“走访慰问贫困学生”等活动 30 余场次，收集解决

困难诉求 13 个，“金秋助学”、“雨露计划”帮扶 26 人次，发放资金 3.9 万元，确保补助政策应补尽补、不落一人，2023 年 9 月荣获九寨沟县尊师重教先进集体。

二、机构设置

南坪镇人民政府部门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2 个，下属机构 9 个，内设机构 5 个，主要包括：

序号	机构名称
1	党政办公室
2	党建工作办公室
3	维护稳定办公室
4	经济发展和乡村振兴办公室
5	社会事务办公室
6	应急管理办公室
7	村镇规划建设管理办公室
8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9	南坪镇便民服务中心
10	南坪镇党群服务中心
11	南坪镇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综合服务中心
12	南坪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13	南坪镇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4206.75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5.42 万元，增长 2.8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项目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收入合计 3,481.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81.74 万元，占 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总支出为 4206.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为 1752.41 万元，占比 41.6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为 4.55 万元，占比 0.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为 282.77 万元，占比 6.72%；卫生健康支出为 121.9 万元，占比 3.0%；城乡社区支出为 23.96 万元，占比 0.57%；农林水支出为 1850.61 万元，占比 43.99%；住房保障支出为

140.66 万元，占比 3.3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为 29.89 万元，占比 0.7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4206.75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5.42 万元，增长 2.8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项目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06.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5.42 万元，增长 2.8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变动和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06.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为 1752.41 万元，占比 41.6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为 4.55 万元，占比 0.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为 282.77 万元，占比 6.72%；卫生健康支出为 121.9 万元，占比 3.0%；城乡社区支出为 23.96 万元，占比 0.57%；农林水支出为 1850.61 万元，占

比 43.99%；住房保障支出为 140.66 万元，占比 3.3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为 29.89 万元，占比 0.7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4206.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20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行政运行（01）：支出决算为 1128.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一般公共服务（201）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事业运行（99）：支出决算为 624.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207）文化和旅游（01）群众文化（09）：支出决算为 4.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01）（02）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99）：支出决算为 10.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支出决算为 175.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支出决算为 9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卫生健康支出（210）公共卫生（04）重大公共卫生服务（09）：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支出决算为 55.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支出决算为 36.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支出决算为 27.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环境卫生（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01）：支出决算为 23.9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农林水支出（213）农业农村（01）其他农业农村支出（99）：支出决算为 15.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林业草原防灾减灾（34）：支出决算为 5.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4. 农林水支出（213）扶贫（05）农村基础设施建设（04）：支出决算为 607.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 农林水支出（213）扶贫（05）其他扶贫支出（99）：支出决算为 520.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 农林水支出（213）农村综合改革（07）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05）：支出决算为 701.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02）住房公积金（01）：支出决算为 140.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24）自然灾害防治（06）地质灾害防治（01）：支出决算为 29.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52.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50.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202.5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

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4.99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9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减少 0.01 万元，减少 0.0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5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4.99 万元。主要用于下村、出差等具体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四川省阿坝州九寨沟县南坪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2.53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31.02 万元，增长 18.0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创城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无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四川省阿坝州九寨沟县南坪

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用于下村、出差等具体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部门整体绩效评价、九寨沟县南坪镇南坪镇安乐沟灌溉水渠建设、九寨沟县南坪镇双河村道路维修项目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 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南坪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九寨沟县南坪镇南坪镇安乐沟灌溉水渠建设、九寨沟县南坪镇双河村道路维修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州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行政运行（01）：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03）事业运行（50）：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01）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05）：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指反映

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210）公共卫生（04）重大公共卫生专项（09）：指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99）：指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管理事务（01）城管执法（99）：指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21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02）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01）：指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213）农业农村（01）农村道路建设（42）：反映用于农村公路、乡村道路建设方面的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213）农业农村（01）其他农业农村支出（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林业草原防灾减灾（34）：指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213）林业和草原（02）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34）：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213）水利（03）防汛（14）：指反映防汛业务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213）扶贫（05）农村基础设施建设（04）：指反映用于农村贫困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

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213）扶贫（05）其他扶贫支出（99）：指反映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213）农村综合改革（07）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05）：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出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22.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24）自然灾害防治（06）地质灾害防治（01）：指反映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24.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25.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2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8. “三公”经费：纳入州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3 年九寨沟县南坪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南坪镇人民政府统筹全镇人、财、物，整合镇政府所有人员和机构，设 5 个中心：南坪镇便民服务中心（挂南坪镇退役军人服务站、南坪镇农民工服务中心牌子）；南坪镇党群服务中心；南坪镇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综合服务中心；南坪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南坪镇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南坪镇党委、政府主要承担着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各项路线方针政策，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

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的重大任务。南坪镇党委、政府重点履行以下职能：

1. 镇党委主要职责

积极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负责领导本地区的工作，支持和保护行政组织、经济组织和群众自治组织充分行使职权；领导制定本镇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协调督促各部门贯彻实施，切实保证各项计划、目标的完成；负责镇领导班子的自身建设和对干部进行选拔、培养、使用、考核、监督工作；负责抓好党员的发展、教育、管理；严肃党纪，端正党风，抓好党的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思想建设；加强对村支部、镇企业支部、村民委员会的领导、监督和检查工作，充分发挥他们的作用；负责本地区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精神文明建设、廉政工作和政治思想工作；负责本地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负责对镇共青团、妇联和民兵工作的领导；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干部；完成县委交办的其它工作。

2. 镇人大主席团主要职责

检查、督促宪法、法律、法规及本级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决议、决定在本镇遵守、执行；在职权范围内通过和发布决议；健全和完善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使人大工作逐步实现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充分行使镇人民代表大会的职

权，听取和审议本级政府社会经济工作情况的报告，并监督本级人民政府工作；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文化、公共事业的建设计划；负责组织人大代表开展对镇政府的评议，检查监督本级政府及相关单位办理本级人民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受理个别职务、人民代表的辞职和任免；主持选举人民代表，决定召开人民代表大会；完成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和上级人大交办的其它工作。

3. 镇政府主要职责

执行上级和本级党委、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决定及命令，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认真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国土资源的保护利用和乡村规划建设的社会管理；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它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妥善处理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族宗教事务，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种权利；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4. 镇纪委主要职责

协助党委对全镇党员干部进行党性、党纪、党风和清正廉洁教育，负责对党风廉政工作提出意见、制定措施、监督执行；检查、处理党员干部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决议情况和违纪案件，受理党员干部的申诉和群众对党员干部的检举、控告，组织实施全镇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工作，对选拔任用党政领导干部工作实行检查监督；完成党委和上级纪委、监察局交办的其它工作。

5. 镇人民武装部主要职责

贯彻上级关于民兵预备役工作的方针、政策、指导和规定；负责民兵的组织建设和武器装备管理；负责民兵预备役人员的政治教育，落实民兵参训人员；负责组织并带领民兵完成战备、治安执勤任务；负责民兵预备役人员的登记、统计工作；负责征兵工作；组织带领民兵参加两个文明建设；协助有关部门搞好拥军优属工作；战时负责组织动员民兵参军参战，支援前线，保卫后方等工作；负责抢险救灾工作以及上级临时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2023 年底现有在职人员 97 人（其中行政 52 人，事业 40 人，工勤 5 人），退休人员 35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 年南坪镇总收入 4206.75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2 年南坪镇总支出 4206.75 万元。

三、部门财政支出管理情况

（一）预算编制情况。

南坪镇及时进行预决算的编制，对本年度相应用款进行及时清理和处理，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账证相符，按先有预算再有支出的原则，及时处理相关事务；对绩效目标进行季度梳理和年度分析，及时上报相关报表；对专项预算提前细化，分科目上报，做到收支平衡。

（二）执行管理情况。

南坪镇政府严格按照县财政的要求，及时分月、分季度上报相应计划，待财政审核通过后，严格按照计划执行，各季度执行情况良好。严格遵守县财政局经费来源和分配、管理、使用原则。一是规范账户管理。单位允许设立一个银行账户。严禁公款私存、私设小金库和账外账，所有资金收支必须在一个银行账户中反映。实行银行账户监管和定期报送县财政局审查、监管制度。二是严格遵守支出审批制度。按照“量力而行、量入为出”的原则，合理安排经费。各科室安排工作涉及 2000 元以上支出的，需事先编制工作方案，经分管财务的领导审核后实施。所有票据由经办人、分管领导签署意见，送财务室对票据的合法性、支出的真实性进行审核，报分管财务领导审核。单项支出金额无论大小，均由

分管财务的领导审核后，报主要领导审批。公务支出一律使用公务卡支付。无划卡条件的，原则上采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三是严格遵守财务内审和监督制度。我镇历来高度重视内部财务管理，建立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中包含了经费管理、经费审批、借款管理、现金及支票管理和财务管理五个方面。对“三公经费”、会议费、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制度等进行了完善，单位领导干部加强对财政预算资金的管理，机关干部、职工都严格遵守财经纪律，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照章办事，没有发生违反财经纪律、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同时，在开支控制、办公用品采购、大宗印刷管理、公车改革、车辆租赁等方面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三）综合管理情况。

1. 行政运转保障。南坪镇人民政府部门支出主要用于保障该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我镇事业发展等相关工作。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我单位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是用于我单位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 机关厉行节约。因公出国（境）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的要求。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15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持平，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5 辆，其中：越野车 1 辆、轿车 1 辆、多功能乘用车 3 辆。经费用于车辆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护林防火、地质灾害防治等工作。

（四）整体绩效。

1. 职责履行情况。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南坪镇紧紧围绕“稳中求进、好中求快”的总体要求，按照“四个年”建设目标任务，找准定位、发挥地理区域优势，确保全力打赢乡村振兴、平安创建、党建提升等攻坚战。

2.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镇政府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照用款计划，分月、季度执行，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实行专款专用。

3.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年初预算项目，实施完成后使全乡环境更优美、经济更稳定、社会更和谐，达到预期经济、社会目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镇政府按照预算法按时完成预决算编制，在执行过程中有计划进行资金申报使用，完善资金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

确保资金安全，做到账款、账账、账实相符，为全镇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二）存在问题。

在资金使用计划和进度上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改进建议。

在今后工作中，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完善财务制度，规范财经纪律，加大使用公务卡结算率，严格控制资金使用，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加强财务人员的培训，提高财务人员专业素质，为全镇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更好地服好务。

2023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南坪镇安乐沟灌溉水渠建设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了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改善不少于 420 亩土地的灌溉条件。项目建设过程中吸纳本地劳动力不少于 20 人，提高村民收入。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下达预算资金 15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上安乐村至下安乐村修建 40cm*40cm 水渠 5504.4 米（其中上安乐村新建水渠 2080.4 米，中安乐村新建水渠 2084.0 米，下安乐村新建水渠 1340.0 米），毛石挡墙 33.3 立方米等。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我镇组织专人对九寨沟县南坪镇安乐沟灌溉水渠建设项目开展自评，通过查阅项目相关资料、实地测量、入户走访等方式对该项目进行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申报 150 万元，财政批复下达 150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该项目到位资金 150 万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于 2022 年第二季度支付 79.43244 万元，第三季度支付 29.66756 万元，第四季度支付 31.745652，结余 9.154348 万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下达资金 150 万元，实际投入 140.845652 万元（其中：工程费 134.36109 万元、方案编制费 2.1 万元，监理费 3.303 万元，审计费 1.081562 万元），结余资金 9.154348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九寨沟县（乡）镇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九寨沟县乡镇财政会计核算工作制度》由工程领导小组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相关程序，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本项目成立项目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负责资金使用，编制各类报表、掌握进度，负责项目的实施，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整体运筹，协调部门、解决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负责项目资金管理、调度、审计等，为项目实施提供组织保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数量指标：修建水渠 $\geq 4843\text{mm}^3$ ，新增毛条石挡土墙 $\geq 33.3\text{m}^3$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时效指标：工期 ≤ 90 天；成本指标：工程总投资 ≤ 150 万元；均已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增加劳动者收入（总收入） ≥ 15 万元，便于村内土地耕种面积 ≥ 420 亩，改善群众生产条件 ≥ 700 人；可持续影响指标：持续使用年限 ≥ 7 年；均已完成。项目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geq 100\%$ ；已完成。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项目完工后已与上安乐村村民委员会、中安乐村村民委员会、下安乐村村民委员会签订后续管护协议，目前运营情

况正常。

附表

2022 年 50 万元以上（含）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7001		实施单位	南坪镇政府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50	执行数：	141	
	其中：	150	其中：	141	
	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改善不少于 420 亩土地的灌溉条件			1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修建水渠	≥4843 平方米	4843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工期	≤90 天	80 天
		成本指标	总投资	≤150 万元	149 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劳动者收入	≥15 万元	16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生产条件	≥700 人	750 人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耕种条件	≥420 亩	430 亩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使用	≥7 年	完成
	满意度 度指标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2022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南坪镇双河村道路维修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了改善村民出行条件，缩短出行时间；项目建设过程中吸纳本村劳动力不少于 10 人；项目建成后便捷村内不少于 30 亩土地的耕种。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下达预算资金 85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下双河村内维修道路路基 536.0m，15cm 厚彩色压印混凝土路面 1420.40 m²，安砌混凝土嵌边石 1072.6m，毛条石挡土墙 635.55m³，外墙墙面一般抹灰 72.30 m²，石墙绘画部分等。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我镇组织专人对九寨沟县南坪镇双河村道路维修项目开展自评，通过查阅项目相关资料、实地测量、入户走访等方式对该项目进行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项目资金申报 85 万元，财政批复下达 85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该项目到位资金 85 万元。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于 2022 年第二季度支付 48.49086 万元，第三季度支付 35.025816 万元，结余 1.483324 万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项目下达资金 85 万元，实际投入 83.516676 万元（其中：工程费 79.72435 万元、方案编制费 1.22 万元，监理费 1.935 万元，审计费 0.637326 万元），结余资金 1.483324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本项目严格按照《九寨沟县（乡）镇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九寨沟县乡镇财政会计核算工作制度》由工程领导小组进行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相关程序，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本项目成立项目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负责资金使用，编制各类报表、掌握进度，负责项目的实

施，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整体运筹，协调部门、解决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负责项目资金管理、调度、审计等，为项目实施提供组织保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数量指标：新增村硬化路里程 $\geq 536\text{m}$ ，新增毛条石挡土墙 $\geq 635.55\text{m}^3$ ；质量指标：项目（工程）验收合格；时效指标：工期 ≤ 80 天；成本指标：工程总投资 ≤ 85 万元；均已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社会效益指标：增加劳动者收入（总收入） ≥ 8.5 万元，便于村内土地耕种面积 ≥ 30 亩；可持续影响指标：持续使用年限 ≥ 7 年；均已完成。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项目完工后已与双河村村民委员会签订后续管护协议，目前运营情况正常。

附表

2022 年 50 万元以上（含）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7001		实施单位
项目预算	预算数：	85	执行数：
			南坪镇政府
			84

执行情况 (万元)	其中：		85	其中：	84
	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改善不少于 420 亩土地的灌溉条件			1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硬化路	≥536 米	536 米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工期	≤80 天	80 天
		成本指标	总投资	≤85 万元	84 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劳动者收入	≥8.5 万元	8.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耕种条件	≥30 亩	30 亩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使用	≥7 年	完成
	满意度 度指标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公开01表
单位名称：南坪镇政府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81.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752.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4.55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82.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1.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3.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850.6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0.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9.8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81.74	本年支出合计	58	4,206.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25.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总计	31	4,206.75	总计	62	4,206.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2025年度					
单位名称：南平建瓯府				财政公共02表					
单位编码：南平建瓯府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7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81.74	1,481.74				
20101	人大事务			8.05	8.05				
2010101	行政运行			8.05	8.05				
20103	政协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72.69	1,372.69				
2010301	行政运行			882.55	882.55				
2010350	由支出归口单位承担的支出			490.14	490.14				
20107	文化和旅游事务			4.55	4.55				
2010701	文化和旅游			4.55	4.55				
201070109	群众文化			4.55	4.55				
2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2.77	232.77				
202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支出			7.55	7.55				
202010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支出			7.55	7.55				
20202	民政事务支出			3.29	3.29				
2020202	婚姻登记、殡葬、收养、社会福利等支出			3.29	3.29				
202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71.93	271.93				
202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43	175.43				
20205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50	96.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90	121.90				
21004	公共卫生			2.00	2.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项目支出			2.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90	119.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61	55.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41	36.4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88	27.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7	11.9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97	11.9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97	11.97				
213	农林水支出			1,539.14	1,539.14				
21301	农业支出			5.62	5.62				
2130109	其他农业支出			5.62	5.62				
21302	林业支出			5.99	5.99				
2130234	林业保护与恢复支出			5.99	5.99				
21305	农村综合改革专项支出			226.01	226.01				
2130504	农村综合改革专项支出			305.99	305.99				
21305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专项支出			520.02	520.0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01.53	701.53				
2130705	农村综合改革专项支出			701.53	701.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66	140.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66	140.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66	140.66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南坪镇政府			2023年度			决算公开03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4,206.75	2,652.20	1,555.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2.41	1,701.05	51.36			
20101	人大事务	2.05	2.05				
2010101	行政运行	2.05	2.05				
2010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4.36	1,693.00	51.36			
2010201	行政运行	1,120.02	1,120.02				
2010250	事业运行	572.92	572.92				
20102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1.36		51.36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55		4.55			
20701	文化和旅游	4.55		4.55			
2070109	群众文化	4.55		4.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77	222.7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	7.55	7.5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支出	7.55	7.55				
20802	民政事务	2.29	2.29				
2080202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29	2.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93	271.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45	175.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50	96.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9.90	119.90	2.00			
21004	公共卫生	2.00		2.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90	117.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51	55.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41	55.41				
2101105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28	27.2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96		23.9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96		23.9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96		23.96			
213	农林水支出	1,450.51	402.41	1,442.20			
21301	农业农村	15.74		15.7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5.74		15.74			
21302	林业和草原	5.99		5.99			
213020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99		5.99			
21305	巩固脱贫成果及乡村振兴	1,127.55		1,127.55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507.55		507.5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成果及乡村振兴支出	520.02		520.0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01.55	402.41	295.1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701.55	402.41	295.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66	140.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66	140.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66	140.6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29		29.29			
22405	自然灾害防治	29.29		29.29			
2240501	地质灾害防治	29.29		29.29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南漳镇政府			2025年度			财政拨款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	3,481.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	1,752.41	1,752.4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4.55	4.5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2.77	232.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1.90	121.9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3.96	23.9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50.61	1,250.6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自然资源调查与监测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及对外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0.66	140.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9.29	29.2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预备费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其他转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81.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206.75	4,206.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25.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	725.01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1			63					
合计	32	4,206.75	合计	64	4,206.75	4,206.75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南坪镇政府				2023年度		财决公开06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1	2	3
合计				4,206.75	2,652.80	1,553.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52.41	1,701.05	51.36
20101 人大事务				8.05	8.05	
2010101 行政运行				8.05	8.0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4.36	1,693.00	51.36
2010301 行政运行				1,120.08	1,120.08	
2010350 事业运行				572.92	572.92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1.36		51.3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5		4.55
20701 文化和旅游				4.55		4.55
2070109 群众文化				4.55		4.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77	282.7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55	7.55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55	7.5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29	3.29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29	3.2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1.93	271.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5.43	175.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50	96.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1.90	119.90	2.00
21004 公共卫生				2.00		2.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0		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90	119.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61	55.6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41	36.4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88	27.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96		23.9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96		23.9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96		23.96
213 农林水支出				1,850.61	408.41	1,442.20
21301 农业农村				15.74		15.7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5.74		15.74
21302 林业和草原				5.99		5.99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99		5.9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127.35		1,127.35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607.33		607.3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20.02		520.0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01.53	408.41	293.1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701.53	408.41	293.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66	140.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66	140.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0.66	140.6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89		29.89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9.89		29.89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9.89		29.89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9表
单位名称：南坪镇政府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149.25	1,553.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3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1.3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5	4.55	
20701			文化和旅游	4.55	4.55	
2070109			群众文化	4.55	4.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	2.00	
21004			公共卫生	2.00	2.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00	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97	23.9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97	23.9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1.97	23.96	
213			农林水支出	1,130.73	1,442.20	
21301			农业农村	5.62	15.7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62	15.74	
21302			林业和草原	5.99	5.99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99	5.9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26.01	1,127.35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05.99	607.3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20.02	520.02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93.12	293.1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93.12	293.1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89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9.89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9.89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收支明细情况。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政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南坪镇政府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此表无数据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如部门/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应注明本表无数据。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政公开11表
单位名称：南坪镇政府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此表无数据					
注：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部门/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应注明本表无数据。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政公开12表	
单位名称：南坪镇政府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此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如部门/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应注明本表无数据。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		填报日期					
支出科目					支出科目												
支出科目					支出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按照财政部门规定的“三公”经费支出科目填报，其中，支出科目为“三公”经费支出科目，按照财政部门规定的支出科目填报。